

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实施范围 新增纺织业等17个困难行业

本报讯(记者 罗曦)14日,记者从乐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获悉,近日,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四川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四川省税务局联合下发《关于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问题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在落实餐饮、零售、旅游、民航、公路水路铁路运输等5个特困行业阶段性缓缴三项社保费(即养老、工伤、失业保险费)政策的基础上,以产业链供应链受疫情影响较大、生产经营困难的制造业企业为重点,进一步将农副食品加工业、纺织业等17个困难行业纳入阶段性缓缴三项社保费政策实施范围,使缓缴行业达到22个。

《通知》规定,缓缴扩围行业的困难企业,可以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对餐饮等5个特困行业缓缴养老保险费期限延长至2022年12月31日。对17个缓缴扩围行业的困难企业,养老保险费缓缴实施期限至2022年12月31日,工伤、失业保险费缓缴期限不超过1年。缓缴期间免收滞纳金。

受疫情影响严重地区生产经营出现暂时困难的所有中小微企业、以单位方式参保的个体工商户,可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缓缴实施期限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免收滞纳金。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事业单位及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社会组织参照中小微企业阶段性缓缴三项社保费政策执行。

提升企业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比例,加大失业保险稳岗力度。大型企业稳岗返还比例由30%提至50%,中小微企业返还比例从60%最高提至90%。全面推行稳岗返还“免申即享”经办新模式,通过大数据比对,直接向符合条件的企业发放资金。

拓宽一次性失业保险留工培训补助受益范围,由出现中高风险疫情地区的中小微企业扩大至该地区的大型企业;没有出现中高风险疫情地区在保障各项保生活稳岗政策落实到位、确保基金安全可持续的前提下,可根据当地受疫情影响程度以及基金结余情况,对餐饮、零售、旅游、民航、公路水路铁路运输5个特困行业参保企业发放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

企业招用毕业年度高校毕业生,签订劳动合同并参加失业保险的,可按每人1000元的标准,发放一次性扩岗补助,与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政策不重复享受,实施期限至2022年12月31日。

延伸阅读>>>

扩大实施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的困难行业名单

- 1、农副食品加工业
- 2、纺织业
- 3、纺织服装、服饰业
- 4、造纸和纸制品业
- 5、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
- 6、医药制造业
- 7、化学纤维制造业
- 8、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 9、通用设备制造业
- 10、汽车制造业
- 11、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
- 12、仪器仪表制造业
- 13、社会工作
- 14、广播、电视、电影和录音制作业
- 15、文化艺术业
- 16、体育
- 17、娱乐业

乐山首个 不打烊的“智慧图书馆” 24小时等你借阅



工作人员调试智能微书房

本报讯(记者 黄曦 摄影报道)记者昨(15)日获悉,为进一步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效能,实现文旅融合,日前,沙湾区沫若图书馆开展免费开放延伸服务,在沙湾区4A级景区沫若戏剧文创园内,建成乐山市首个室外24小时智能微书房新型阅读服务空间。

据了解,这个24小时智能微书房运用物联网、云计算、RFID射频技术等网络和信息技术手段,重点推进智慧阅读、智慧沟通、智慧共读、智慧文明、智慧传承等五大领域的互联互通,打造成24小时文化不打烊的文明智慧图书馆。该智能微书房有纸质图书借阅存量222册,电子图书资源14万册,包含了文学类、政史类、社科类等多种类别书籍供市民选择。

市民通过什么方式来借阅呢?沙湾区沫若图书馆馆长刘丽娟告诉记者,目前,市民需带上身份证前往沙湾

沫若图书馆内免费注册,即可在智能微书房扫描身份证免费借阅纸质图书,归还时无需身份证。而电子图书则用手机扫描机器上屏幕显示的二维码即可在线阅读。两个星期后,市民可直接在智能微书房用身份证自行办理免费注册登记。

随后,刘丽娟向记者展示了借阅和归还图书的全过程,全程操作一分钟不到,十分便捷。据介绍,所有图书均是免费提供和借阅,并且一张身份证可同时借阅两本纸质图书,一个月内归还即可。

“我们建立24小时智能微书房新型阅读服务空间,是为了将文化服务的触角最近距离的推进到市民、读者身边,解决图书馆8小时工作时间之外,为广大市民、读者提供24小时借阅体验,更是提升我们沙湾区的全民阅读意识。”刘丽娟说。

“似”烟不是烟! 违法销售“茶烟”遭查处

本报讯(记者 谭晓勇)日前,记者从沐川县烟草专卖局和沐川县综合执法局获悉,两部门对童某违法销售的12个品种129条“茶烟”制品依法作出没收销毁处理。

今年以来,沐川县烟草专卖局多次接到群众举报,称有不法商贩在该县各乡镇农贸市场流动摆摊销售“茶烟”。据了解,“茶烟”是一种以茶叶、菊花、薄荷等为原料的产品,其外观、吸食方式、味道与传统香烟类似。这些商贩销售的“茶烟”与多个畅销卷烟高度相似,商标也存在近似情况,并且宣传“无焦油”“戒烟产品”“不含尼古丁的烟”等内容,涉嫌欺骗、误导消费者。

该局多次联合沐川县综合执法局出动检查,却发现不法商贩踪影。今年4月,经两部门研究决定,成立了“打击违法销售‘茶烟’制品专项检查组”。5月11日,专项检查组在大楠镇查获童某违法销售12个品种129条“茶烟”制品,这是乐山市查获的首例违法销售“茶烟”制品案。

接下来,沐川县烟草专卖局和沐川县综合执法局将继续强化协作和信息共享机制,以更强的监管力度和更有效的监管措施,确保市场规范、稳定。

拍卖公告

受委托,我公司定于2022年6月24日10:00在乐山市市中区凤凰路中段211号1幢14楼5号公开拍卖位于市中区滨河路955号地下2层57号车位,证载建筑面积42.68平方米,拍卖参考价16万元。

拍卖标的于6月20-21日在标的处展示,有意竞买人请自行前往查看;竞买保证金5万元须在6月23日16:00前汇至我公司指定账户(以到账为准),有意竞买人请持有效身份证明及保证金转账凭据于6月23日16:00前到我公司办理竞买手续,逾期丧失报名资格。详见《竞买须知》。

咨询电话: 13658195055

四川乐山新纪元拍卖有限公司
2022年6月16日